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
2026 年度单位预算
(含“三公”经费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第二部分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三部分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 2026 年度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收支预算总表

表 2.收入预算总表

表 3.支出预算总表

表 4.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0.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1.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2.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3.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4.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5.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6.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7.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市城乡建设局关于部门预算公开的通知

沈建发〔2026〕3号

局机关本级、两中心、三站：

为进一步提高我局财务透明度，促进我局部门预算的科学、民主、公正，使公众对我局财务状况有更深入的了解，从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我局公众形象。根据《沈阳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6年市本级部门预算和单位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沈财预〔2026〕34号）精神，结合我局实际，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公开范围

公开范围包括局部门预算，及所属单位预算，即沈阳市城乡建设局本级、沈阳市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沈阳市城市更新事务服务中心）、沈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沈阳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沈阳市市政建设项目服务中心等单位预算。

二、公开方式

（一）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按照便于社会公众查询、完善用户友好界面的要求，我局部门预算及单位预算需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专栏予以公开。

1.部门预算：按照市财政部门提供的部门预算公开范本

内容和样式形成我局部门预算信息 PDF 公开文件“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XX 年部门预算.pdf”，同时须按要求填写《机关、单位互联网网站信息发布保密审查表》（见附件），签字盖章后扫描形成 PDF 文件“沈阳市城乡建设局保密审查表.pdf”，与公开文件“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XX 年部门预算.pdf”，一并通过协同办公平台报送市政府。

2.单位预算：按照市财政部门提供的单位预算公开范本内容和样式形成单位预算信息 PDF 公开文件“XX 单位 XX 年单位预算.pdf”。资金管理处负责收集并审核所属各单位的单位预算公开文件，统一汇总填写《机关、单位互联网网站信息发布保密审查表》，签字盖章后扫描形成 PDF 文件“沈阳市城乡建设局汇总单位保密审查表.pdf”，与所属各单位预算公开文件一并压缩成一个压缩文件，文件名称命名规则为：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XX 年所属单位预算，并连同部门预算公开相关文件一并通过协同办公平台报送市政府。

（二）门户网公开：按照财政部门相关文件要求，我局部门预算及单位预算应在本部门门户网站醒目位置设置专栏公开，并永久保留。

资金管理处负责将上述部门预算公开及各所属单位预算公开 pdf 文件，履行局内政务公开程序，在局门户网（政务公开-预算/决算专栏）予以公开。

三、公开时间

按照财政部门相关文件要求，经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二十日内由各部门向社会公开。

四、其他事项

（一）各部门和各单位应严格按照财政部门提供的范本样式公开，不能随意减少文字内容和数据表格，保证公开完整性。如某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则应按照范本中固定样式对“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表述为：XX年XX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万元，下降0%。

（二）部门预算和单位预算公开内容范本中数据表格部分，可从“辽宁省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中，一次性导出全部excel电子数据表格后，补充完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有关数据。

（三）如果个别公开表没有数据，需公开空表并在表下注明情况。如某部门或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中相关数据都为0，则需在该表下方标注文字：“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四）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各项数据的预算数，可结合本部门、本单位公用经费支出和项目经费支出中涉及“三公”经费的预算数进行填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按照市财政局下发的XX年因公出国（境）、

因公赴台经费预算填列。

（五）杜绝错字、别字等简单错误，提高预算公开质量。

五、有关要求

本部门、本单位是部门预算公开主体，要切实履行好内部审批程序，建立规范化长效机制，做好本部门、本单位预算公开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一）及时性。部门、单位应严格按照上述要求的公开时间及时做好本部门、本单位的部门预算公开工作。

（二）完整性。部门、单位应严格按照相应的公开范本要求，对本部门、本单位的预算进行公开，对绩效目标设置、“三公”经费增减变化等情况应予以说明。

（三）准确性。部门、单位对本部门、本单位的预算公开内容数据的准确性负责，确保文字表述与表格数据、各表的表间数据真实准确。

附件：机关、单位互联网网站信息发布保密审查表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2026年1月29日

附件：

机关、单位互联网网站信息发布保密审查表

部 门：

年 月 日

序号	单位	信息名称	信息来源	发布形式	工作机构 或者 人员审查 意见	主管领导 意见
			本机关、单位 制发 <input type="checkbox"/>	网 站 公 开 <input type="checkbox"/>	同 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 意 <input type="checkbox"/>
			转载（注明转 载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依 申 请 公 开 <input type="checkbox"/>	不 同 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 同 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承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签字）	（签字）

- 注：1.本表由机关、单位互联网网站信息发布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填写和保管；
2.机关、单位互联网网站发布信息前均应当认真填写本表；
3.请在相应的“□”打“√”；
4.不能确定信息是否可以公开时，应当由机关、单位保密工作机构组织保密审查。

第二部分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概况

一、主要职责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财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镇燃气方面的政策法规，负责配合市燃气主管部门开展对燃气经营企业经营许可证执行情况、企业场站等运行安全管理情况实施监督检查。负责查处燃气相关违法违规行为。参与燃气事故调查，负责对区、县（市）燃气主管部门的工作指导。具体内容包括：

一是承担燃气行政执法工作制度流程制定、法制审核、法制稽查、文书归档、信息汇总、法律法规宣传、执法业务培训等工作；

二是负责对区、县（市）燃气主管部门的燃气日常监管工作及隐患排查整治等专项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三是负责配合市燃气主管部门开展对燃气经营企业经营许可证执行情况、企业场站等运行安全管理情况实施监督检查及查处燃气相关违法违规行为。负责燃气事故、举报投诉及上级交办的燃气违法行为的调查处理。

二、机构设置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为纳入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内设 4 个部，包括：

1. 综合部
2. 法制部
3. 业务指导部
4. 综合执法部

第三部分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 2026 年度单位预算
公开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 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4.8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21.4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城乡社区支出	471.18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89.75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614.80	本年支出合计	637.75
上年结转结余	22.95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37.75	支 出 总 计	637.75

收入预算总表

表2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合计	637.75	614.80	614.80									45.90	22.95				22.95
555005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	637.75	614.80	614.80									45.90	22.95				22.95

支出预算总表

表 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37.75	592.63	532.68	59.95	45.12
555005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	637.75	592.63	532.68	59.95	45.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3	55.33	55.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33	55.33	55.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33	55.33	55.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49	21.49	21.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49	21.49	21.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49	21.49	21.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1.18	426.06	366.11	59.95	45.1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71.18	426.06	366.11	59.95	45.1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71.18	426.06	366.11	59.95	45.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75	89.75	89.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75	89.75	89.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27	59.27	59.27		
2210203	购房补贴	30.48	30.48	30.48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14.80	一、本年支出	637.7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4.8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21.4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城乡社区支出	471.18
二、上年结转	22.95	（四）住房保障支出	89.7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37.75	支 出 总 计	637.7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14.80	592.63	532.68	59.95	22.17
555005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	614.80	592.63	532.68	59.95	22.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3	55.33	55.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33	55.33	55.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33	55.33	55.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49	21.49	21.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49	21.49	21.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49	21.49	21.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8.23	426.06	366.11	59.95	22.1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48.23	426.06	366.11	59.95	22.1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48.23	426.06	366.11	59.95	22.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75	89.75	89.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75	89.75	89.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27	59.27	59.27		
2210203	购房补贴	30.48	30.48	30.4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2.63	532.68	59.95
555005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	592.63	532.68	59.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6.46	526.46	
30101	基本工资	142.98	142.98	
30102	津贴补贴	60.48	60.48	
30103	奖金	3.25	3.25	
30107	绩效工资	177.95	177.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33	55.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49	21.4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9	2.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27	59.2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2	3.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17	6.22	59.95
30201	办公费	4.00		4.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1.00		1.00
30207	邮电费	19.00		19.00
30208	取暖费	1.60		1.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33		16.33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0.39		0.39
30228	工会经费	4.61		4.6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2	6.2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2		10.02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总计						
555005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预算“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9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5.12	22.17	22.17					22.95	22.95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		45.12	22.17	22.17					22.95	22.95				
	燃气行业管理及调查经费	15.30	15.30	15.30										
	车辆租用费	6.87	6.87	6.87										
	结转 - 燃气行业管理及调查经费	22.95							22.95	22.95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0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37.75	614.80	614.80					22.95	22.95				
		637.75	614.80	614.80					22.95	22.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3	55.33	55.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33	55.33	55.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33	55.33	55.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49	21.49	21.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49	21.49	21.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49	21.49	21.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1.18	448.23	448.23					22.95	22.9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71.18	448.23	448.23					22.95	22.9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71.18	448.23	448.23					22.95	22.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75	89.75	89.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75	89.75	89.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27	59.27	59.27										
2210203	购房补贴	30.48	30.48	30.48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1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37.75	614.80	614.80					22.95	22.95				
555005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	637.75	614.80	614.80					22.95	22.95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37.75	614.80	614.80					22.95	22.95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26.46	526.46	526.46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29	88.34	88.34					22.95	22.95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2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637.75	614.80	614.80					22.95	22.95				
555005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	637.75	614.80	614.80					22.95	22.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6.46	526.46	526.46										
30101	基本工资	142.98	142.98	142.98										
30102	津贴补贴	60.48	60.48	60.48										
30103	奖金	3.25	3.25	3.25										
30107	绩效工资	177.95	177.95	177.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5.33	55.33	55.3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49	21.49	21.4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9	2.19	2.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27	59.27	59.2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2	3.52	3.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29	88.34	88.34					22.95	22.95				
30201	办公费	4.00	4.00	4.00										
30205	水费	1.00	1.00	1.00										
30206	电费	1.00	1.00	1.00										
30207	邮电费	19.00	19.00	19.00										
30208	取暖费	1.60	1.60	1.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33	16.33	16.33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0.39	0.39	0.39										
30228	工会经费	4.61	4.61	4.6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2	6.22	6.2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14	32.19	32.19					22.95	22.95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3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债务安排的支出。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4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采购安排的支出。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5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购买服务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555005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210100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397.91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34.77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59.95				
年度绩效目标	不间断开展城镇燃气领域大起底排查、全链条整治，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行动，坚决遏制较大以上安全事故发生，坚持专项整治与常态化监管相结合。继续深入开展燃气安全排查整治，继续加大老旧燃气管网改造力度。持续推进非居用户瓶改管，加快解决高层住宅未接驳管道气问题。继续做好老年用户“四件套”和居民燃气报警器安装工作，努力实现“应安尽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管理效率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6-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 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6-12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6-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6-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6-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6-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6-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6-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6-12	
	社会效应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持续提升		2026-12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投诉次数	<=	5	次	2026-12	
社会效益		排查整治燃气安全隐患		持续开展		2026-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加强财政资金管理科学性规范性		严格把控		2026-12
			完善内控制度		持续完善		2026-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6-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6-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6-12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6-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6-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6-12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6-12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6-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单位：万
元

表 17

项目（政策）名称	燃气行业管理及调查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			
预算资金情况	15.30							
总体目标	燃气行业管理及调查经费落实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工作要求，完成老旧燃气管网改造、报警器安装，切实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分析报告编写数		>=	1	篇	2026-12
			评估报告数量		>=	1	个	2026-12
		质量指标	调查报告可用率		>=	80	%	2026-12
			调查完成率		>=	95	%	2026-12
	时效指标	调查报告及时率		>=	95	%	2026-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燃气运行安全稳定			稳定		2026-12	

			完成报告出具、存档率	>=	80	%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车辆租用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			
预算资金情况	6.87							
总体目标	根据调整后的公务用车更新计划，实行宝马车租用事宜。2024—2026年租车3年，租赁费用6.87万元/年台。合同结束后，租车单位1元回购车辆并纳入固定资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车辆数量	=	1	量	2026-12	
			参保车辆的数量	=	1	辆	2026-12	
			租用车辆数量	>=	1	辆	2026-12	
		质量指标	车辆保养率	>=	90	%	2026-12	
			车辆租用程序规范性	>=	90	%	2026-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汽车产业发展			促进发展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			促进发展		2026-12

第四部分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 2026 年度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 2026 年度收支预算的 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债务付息支出、债务发行费用支出等。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 2026 年度收支总预算 637.75 万元，比 2025 年度收支总预算 569.39 万元，增加 68.36 万元，主要是由于新调入人员的人员经费。

（一）收入预算 637.75 万元，其中：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4.8 万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 5.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6.上年结转结余 22.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2.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 637.75 万元，其中：

- 1.基本支出 592.63 万元；
- 2.项目支出 45.12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债务支出 0 万元； 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2 个，涉及资金 22.17 万元。

二、关于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 2026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6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6 年度预算数比 2025 年度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其中：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25 年度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5 年度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公务接待费比 2025 年度预算数减少 0 万元。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2025 年	2026 年
合 计	0	0
1.因公出国（境）费	0	0
2.公务接待费	0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0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6 年度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5 年度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度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

(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

2026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台,安排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在2026年应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1个,实际编制1个,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100%。2026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2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2个,编制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100%。

(五)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度沈阳市城镇燃气管理站委托业务费预算0万元。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3.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4.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2.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3.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

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5.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